

網路「智慧戰警」 ■ 郭經華

專題報導

由於網路技術的快速發展及電腦價格不斷下滑，現在上網的人數愈來愈多，今日在臺灣網際網路上已有超過二百萬的網路人口。網路正由小眾媒體慢慢地轉變成大眾媒體，網路對於社會的影響力也愈來愈大。任何人經過學習後的，均可輕鬆上網、使用網路資源，網路世界不再是專家的專屬園地，網路已是許多人生活中幾乎不可或缺的一部份，網路社會儼然成為真實社會的縮影。不僅如此，網路依其特殊的建構環境及溝通方式，也正發展其獨特的文化。現代人（你、我）正處在這個混沌的開創時期，我們的一言一行皆會影響網路文化的未來發展。

網路的兩樣誘人的因素吸引愈來愈多的人加入，一是使用者可極低的成本將其言論以極快的速度雙向傳播；另是使用者可代號之虛擬身分在網路中遊走。它誘人的原因正是它致命的傷，因為可以低所必負責任。所以我的困擾及素為可以匿名所帶來便利，同時也不感受其不廣告的攻擊、謾罵及方面享受網路時常可其他公共言論廣場看到不當的及販賣（及法（大補帖）的網站充斥權在受人重視、電腦病毒散佈及探人隱私等。

由於網際網路是一開放型的架構，使用網路裡無特殊限制，其規範多來自於使用者本身的自律行為。但上述種種負面使用行徑已對我們社會造成衝擊，所以除了自律，必須延。在明確規範來輔佐，也就是以更積極的作為來制止邪風蔓水。在這方面，技術人員也開始投入心力，如以數位浮水

印、數位簽章保護智慧財產權；以網路代理人（Agent）阻斷垃圾信件及網路電腦病毒的蔓延；以網路鎖碼程式杜絕色情、暴力網站，在未來，網路上或將出現「智慧戰警」（不是機器戰警），也就是一特殊軟體程式，它可揪出在網路上不當使用的網路公民，交由「網路法庭」施以處分，如情節輕者禁止使用網路二小時或二天，罪情重大者以褫奪網路公民權一個月至數年。

不過，避免網路上不當言行的負面影響，要靠法律、技術及自律三方面著手。法律制定有賴立法單位，希望能理解這個問題並儘速訂定規範。技術方面，技術人員已經在持續地發展中，而使用人自律則靠每個人自制並與論譴責不知自制的。今日，我們正處於網路虛擬社會的草創期，網路帶給我們的便利是有目共睹的，若眾人謹守尊重他人的觀念，我們才能盡情神遊於網路虛擬國度中。（編按：本文作者為資訊工程系副教授）